

国家税务总局北海市海城区税务局西街税务分局

社会保险费履行义务催告书

北城税西分费催〔2026〕6号

用人单位全称：北海华晟纺织有限公司

社会保险费管理码：451079903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苏锦辉

身份证件名称定及号码：居民身份证4505*****1143

单位地址：北海市北海大道西北海出口加工区内嘉汉路3号

北海华晟纺织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逾期未履行我局2025年10月22日作出的《社会保险费征收决定书》（北城税西分费征决〔2025〕17号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现就相关事项催告如下：

限你单位收到本催告书后10日内到北海市海城区税务局缴纳欠缴的社会保险费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佰玖拾叁万零玖佰玖拾元捌角玖分¥2930990.89元。

逾期仍未履行义务的，我局将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三条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四十六条、第五十三条规定强制执行。

你单位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3日内，可以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意见；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陈述、申辩权利。

联系人：周海南、花锦源

联系电话：0779-3060279

